

第一章 郡主選夫這麼難

「郡主，這一批三選過後的男侍總共還剩十人。都是嚴嬾嬾挑過的，畫像在此，您請過目。」一名粉衣俊俏丫鬟站在涼床前，輕聲細語地對床上的主子稟報著。此乃一處庭院，院中種有一棵梧桐樹，亭亭如蓋，樹下擺了一張涼床，右側有一圓形花圃，奇花異草此刻爭奇鬥豔，芳香四溢，正如院中跪著的十個男人。這十個男人統一穿著青衣薄衫，年齡從十六到二十二皆有，高矮不一，風格迥異，唯一的共通點就是面容極其俊朗，光靠臉就能讓人讚一句翩翩少年郎。

風一吹，樹葉沙沙作響，除此之外再無其他聲音。

十個男人皆挺直腰板，低著頭不敢直視院中涼床上躺著的人。不過臉色都臊得通紅，他們可謂是經歷重重篩選，才能跪在此處，等著郡主垂青。

想起最後一關是要他們脫光了，由一名老嬾嬾仔細查看身體，連那處都不放過，整個人羞窘到恨不得連腳趾都蜷縮起來。

這郡主選男侍簡直比選秀女還要嚴格幾分。

涼床上的人，伸出玉蔥一般的手指，一張張隨意翻過，半晌長歎了一口氣。

「都退下吧，多給些銀子。」床上的人終於發話了，聲音距離那些男子有些遠，傳入耳中帶著幾分迷濛和懶散，卻猶如黃鶯啼鳴，讓人入耳難忘。

有男侍怔然，下意識地抬頭，只見層層疊疊的紗幔裏，伸出一隻精緻的手揮了揮，還有那雙瑩瑩玉足，一下一下搖擺著，像是踩在人的心尖上。

至於鳳陽郡主究竟是何等曼妙仙姿，也只能從紗幔透出的隱約玲瓏曲線中，窺見一二，其餘皆不得知。

十個男侍原本都躊躇滿志能夠抱得美人歸的，瞬間就變得心灰意冷起來。

鳳陽郡主乃是燕北王的獨女，燕北王就這麼一個孩子，疼得跟眼珠子似的。

燕北王妃已經年近四十了，燕北王沒有妾室，因此也不可能再有第二個孩子。

如果娶了鳳陽郡主，就等於拿下整個燕北的封地，成為一方諸侯，只要不離開燕北，就是這裏的土皇帝，要風得風，要雨得雨。

因此哪怕民間流傳鳳陽郡主生性好色，蠻不講理，還粗俗潑辣，卻依然有無數大好男兒將自己收拾得乾乾淨淨，在每年燕北王府挑選男侍時，報名參加。

雖說是男侍，不過如果得了郡主垂青，是有可能直接晉升為郡馬爺的。

所以來參選的人之中還包括了燕北封地的一些豪門貴族子弟，哪怕男侍的名頭不好聽，但是榮華富貴在前，那點尊嚴也是可以拋下的，那些假清高的人，只有眼紅的命。

「郡主，這次都按照您的吩咐辦了，您是有哪裏不滿意？」貼身丫鬟如意在心底輕歎了一口氣，硬著頭皮問道。

「哪兒都不滿意，老的老，小的小，男不男，女不女，長得好的娘娘腔，身材好的臉面又實在拿不出手。好不容易有符合要求的，不是紈褲就是蠢貨，本郡主是找男人，不是找蝨蟲的。鬥蝨蟲的時候，死了一個再來下一個就好，可是男人帶出去，丟了臉面就找不回來了。」原本躺在涼床上儀態萬千的美人兒，一聽這個問題，猛地坐起來，噘著嘴不滿地抱怨，玉足不時的踢著床帳發洩。

「郡主，王爺和王妃來了。」外面有人通傳。

蕭瑾瑜氣得躺回床上，一轉身屁股對著來者。

「卿卿啊，這次的男侍如何？」燕北王蕭榮親熱地喊著她的小名。

一旁的燕北王妃揮揮手，立刻就有丫鬟將床幔掛起，露出裏面氣得背對著他們的人。

「爹這是明知故問了。」蕭瑾瑜冷哼一聲。

「怎麼了？妳選男侍，我可從來都是舉雙手雙腳支持的。」

「胡說，你明明就讓燕北各大宗族的嫡系男子不許參加，還說燕北的好男兒就該抵禦外敵、征戰沙場，不該在郡主的男侍參選宴上！」蕭瑾瑜轉過身來，瞪著眼睛看他。

「我說的沒錯啊，那些一心仕途的宗族嫡系男子，都是白眼狼，到時候殺妻求榮的比比皆是。所以妳只適合養小白臉，不適合那種全身都長滿了心眼的。」蕭榮一本正經地道。

「養小白臉有個屁用，成天只會嘍嘍嘍，我還不如去養條狗，對著我搖尾巴！」蕭瑾瑜氣急敗壞，作勢就要穿鞋子下來發威了。

蕭榮眨眼間就沒膽子了，直接往燕北王妃身後一躲，哼唧道：「娘子，妳看妳女兒指桑罵槐。我哪裏不如狗了，我就是沒尾巴，我要是有的，都能對著妳搖斷了。」燕北王這對夫婦也是奇葩，典型的陰盛陽衰。

蕭榮長得唇紅齒白，還有些男生女相，年輕的時候那是大燁朝出了名的絕色美男子，當然也是他繼承了好容貌。

他的母妃是絕世寵妃，又死得早，還沒到色衰愛弛的時候，就香消玉殞了，所以她一直是先皇心中的一顆朱砂痣，因為她死前懇求先皇善待蕭榮，所以先皇臨死前，除了下了傳位聖旨，就是保住這個兒子，給了蕭榮一塊繁榮的封地，燕北。燕北王妃白雯是江湖女子，二十歲才嫁給燕北王，坊間傳聞是燕北王來封地的路上，被王妃看中了，擄走當壓寨相公，後來成就一番情緣。

「瑾瑜，好好對妳爹說話。」白雯冷冷地瞥了一眼女兒，立刻就拉著蕭榮，讓他在一旁坐下歇著，接著才轉頭又教訓女兒，「妳這幾年越發大了，逐漸有自己的主意，我和妳爹都知曉，也都最大限度的縱著妳。但我們家是什麼情況，從妳第一年選男侍開始，妳就該心裏有數。無論妳選不選的中，這是妳胡鬧的最後一年了，妳今年十六了，不知是妳挑三揀四得快，還是望京那邊的賜婚聖旨來得快。」白雯的聲音偏冷，加上一本正經的模樣，讓蕭瑾瑜不敢胡鬧起來。

他們家往往都是爹當白臉，柔軟好說話，喜歡打感情牌；娘當黑臉，說一不二，不聽話就揍……是的，蕭瑾瑜錦衣玉食，又嬌氣矯情，但是從小到大沒少被她娘抽過。

「賜婚聖旨？和誰？」她有些發懵。

她知道自己的婚姻大事，並不是由她說了算的，甚至也不是由爹娘說了算的，而是由當今聖上定奪，畢竟娶了她，就等於控制了整個燕北。

她爹雖然不可靠，但是從來都沒想過造反，在婚事上也不可能違逆皇上，她身為

他的女兒要麼嫁給皇上屬意的人，要麼嫁給普通百姓，放棄燕北的一切。

但怎麼賜婚來得這麼突然，她沒聽到半點風聲？

「妳認識的，齊家四郎。」蕭榮慢吞吞地道。

他的話音剛落，蕭瑾瑜就尖叫出聲，在床上跳著腳，「怎麼可能是他？我就算死就算去給土匪當壓寨夫人，我也不要嫁給他！他不是人，他不只人長得醜，心裏更醜！」

她簡直要瘋了，這世上好男兒千千萬萬，為何皇上偏偏挑他？

「爹，你完了。皇伯父肯定是對你有意見，想折騰你，但是你有娘在，他不敢給你身邊塞人，就從我下手了。大街上那麼多兩條腿走路的男人，偏偏要給我賜婚一個噁心陰毒偏執變態的大麻子臉，你說他是不是早就想對你動手了？」

蕭瑾瑜急得上躡下跳的，不知該如何是好了。

齊家四郎，她熟，熟得不能再熟了，他倆之間的恩怨簡直罄竹難書，除了沒殺彼此爹媽之外，別的仇幾乎都結下了。

她用力踢過他小弟弟，嗯，長在腿間的那個，導致他好幾天走路沒能站直腰，還曾經拿著剪刀威脅他，要把他的手指剪去餵狗。

當然她也沒好過，她曾被關在瀰漫著檀香的佛堂裏一整夜，還磕過床柱，頭破血流，都是被他陷害的。

以至於他離開燕北的時候，她命人把全城的煙花都買下了，連放三天，只要是那時候已經記事的人，都知道燕北城曾下過三天的金雨，漫天的煙花美不勝收。

當然她也下了死令，誰在她的面前，都不許提那個人的名字，甚至連姓齊的都不行，燕北王府就找不出一個姓齊的下人，連每年的男侍參選也不許有姓齊的。她要排除掉一切關於他的消息，哪怕稍微沾上一丁點，都能讓她想起，當年無往不利的鳳陽郡主，是如何在一個無名之輩身上栽跟頭的，而且還是大跟頭。

那是她一輩子的恥辱，想起來就抓心撓肺讓她恨不得立刻去世的那種。

在她這裏連提他的姓都不行，更遑論是與他同床共枕，成為夫妻？真要成親，恐怕喜事變喪事，兩人穿上喜服拜堂的第一下，就掏出匕首結果了對方。

「妳胡說八道什麼呢？是嫌自己活得太久了？這只是望京傳過來的消息，皇上有這方面的意思，聖旨還沒下。早跟妳說過，在家說話謹慎點！」蕭榮聽她說得這般不像話，臉色有些發白，瞪了她一眼。

蕭瑾瑜不以為意，「怕什麼，這是在燕北王府，放個屁你都知道了，怎麼可能傳到望京去。」

「不是怕傳到皇上耳朵裏，而是怕妳太大聲嚇到妳爹那顆玻璃心。」白雲不緊不慢地道。

「娘子，妳看我都白疼她了，一點都不懂得體諒大人的辛苦。」蕭榮捂著胸口，一臉痛苦。

白雲立刻抬手，輕輕地給他揉胸口，低聲安撫道：「沒關係，有我疼你就夠了。改明兒把她嫁了，自有你女婿治她呢。」

「對，四郎能制得住她。哎，多好的孩子啊，來我家的時候不白吃白住，還給我

端茶倒水揉背捶肩的，比貼身小廝都有眼色，一看就是個聰明孩子。」蕭榮邊說邊往白雯懷裏擠。

白雯雖是俠女，但無奈個子嬌小，蕭瑾瑜也繼承了這一點，哪怕蕭榮把自己縮成一團了，也沒能成功擠進她懷裏。

反而一個高大偉岸男子漢，黏黏糊糊的往嬌弱小娘子懷裏擠的場面，簡直太過傷眼睛，讓人不忍直視。

「四郎四郎，他敢來，我就讓他死！你們等著，我這個月一定把自己嫁出去！」蕭瑾瑜惡狠狠地咬了咬牙，她是跟著娘親學過拳腳功夫的，這回她肯定能把他踹到爆蛋，而不是只癩了幾天而已。

小混蛋，這輩子最好祈禱別再相見，否則見一次打一次。

「娘子，我的胸口還有點痛欸。」

「那我陪你出去轉轉，最近桃花盛開，配你剛剛好，人若桃李。」

可惜她雖有雄心壯志，她爹娘卻忙著談情說愛，根本無暇顧及，兩人手挽手離開了，邊走還邊說情話，黏得跟兩根麥芽糖似的，根本分不開。

蕭瑾瑜看得更加氣呼呼，她一定不找她爹這種小白臉，長得好看有個屁用，天天嚶嚶嚶，哼唧唧的，不知道的還以為養了狗和豬的結合體，不是朝她娘搖尾巴，就是扒著她娘的腰撒嬌。

蕭瑾瑜說要一個月內把自己嫁出去，並不是隨便說說的。

她廣發賞花會帖子到燕北各家豪門貴冑，當然這些帖子並不是發給爺們的，一律都到了姑娘們的手中。

不過等宴會那日，依然各種出色的男男女女並肩而來，顯然大家都明白了郡主發帖的真正含義，這場宴會雖打著賞花的名義，實際上就是郡主挑男人的一場宴席。只不過這場宴會比之前那種寫白的男侍參選宴要好聽的多，至少有一件華麗的外衣，因此不少世家大族的翩翩貴公子也都來參加了。

蕭瑾瑜一身赤紅廣袖羅裙，腰間墜一塊蝴蝶美玉，長長的拖下來壓著裙角，八片式的裙襬上繡著盛放的金蓮，端的是一個美豔異常，震驚全場的效果。

她手執美人扇，頭戴小鳳冠，四角流蘇垂下，富貴雍容，讓人不敢直視，眉間一點紅色朱砂痣，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。

哪怕在一群爭奇鬥豔的美人之中，也能一眼就認出她。

鳳陽郡主總是豔光四射的，無論談吐還是氣質，都是天生鶴立雞群。

「那位是禮部侍郎家二公子，長得極好，而且性子好，談吐不凡。站他左邊的是戶部尚書的么弟，雖有些紈褲，不過精通馬球，想必能與郡主玩兒到一處去……」圍在她身邊的世家大族姑娘們都在一一為蕭瑾瑜介紹這些貴公子，之前參選男侍的，雖有世家子弟，不過大多為庶出，哪像這次還有嫡出，更別提這種官員家裏的，甚至還有翰林清貴也來了。

蕭瑾瑜唇角帶著禮貌的笑意，似乎一直在認真地聽著，不過她對場內的男子皆是

一視同仁的架勢，並沒有特別表現出有興趣的姿態，這就讓其他人猜不透了。她在燕北相當於公主的存在，高貴異常，卻甚愛騎射功夫，且不比尋常大家閨秀，總是關在內宅裏，相反玩得很開，外加年年選男侍，也算是閱人無數了，實際上不用她們介紹，這賞花宴來的男子究竟是什麼貨色，她心裏一清二楚。呵，禮部侍郎家的二公子長得是不錯，但一次賽馬時馬匹出了問題，等到馬夫過去救下他時，他都嚇得尿褲子了，比她爹都不如的小白臉，有屁用！再說戶部尚書的么弟，沉迷溫柔鄉，欺軟怕硬，一看就是一人拖累全家那種，傻子才要他。蕭瑾瑜心裏十分不滿意，總覺得自己一個月內要出嫁的決心可能要被打敗。

舉行賞花宴的園子外，是彎彎曲曲的巷子，一個面如冠玉的青年，快步往前走著。他的眉頭輕蹙，耳邊傳來幾道細微的聲響，讓他立刻停下腳步回望，但巷子裏空空如也，一個人都沒有。

等他再把視線移回前方，再次往前走的時候，幾道黑色身影快速地閃動著，憑藉周圍的圍牆隱藏著身影，慢慢地靠近他。

一個個黑色人影手中都拿著匕首，在陽光的照射下，冒著銀晃晃的光亮，森冷逼人。

俊朗青年的臉上閃過一絲陰鷲，冷哼一聲，顯然對於目前的狀況，已經心中有數。他直接往人來人往的賞花宴地點走去，舉行賞花宴的地方叫做臨川閣，匾額上的字是燕北王親自題的，屋宇樓臺非常大氣磅礴，風景美不勝收，四季皆有花卉，專門給燕北高門大戶宴請賓客時租用的。這回就被蕭瑾瑜包下了，門口車水馬龍，各家馬車路過，有無數眉目俊朗的青年進入，一時之間冠蓋雲集。

他直奔臨川閣而來，臉上猙獰的表隋已經收得一乾二淨，反而帶著幾分笑，走過來之前用手指掐了掐自己的嘴唇和臉頰，原本因失血過多而過分蒼白的臉，就顯得白裏透紅，異常好看。

前面進去的人都是掏出拜帖而進，他自然是沒有拜帖的，被看門的侍衛攔下時，他朝著人家溫和一笑，眼睛眨了眨，活脫脫一個好脾氣的小白臉。

「聽聞鳳陽郡主開賞花宴，我沒有拜帖，慕名而來，不知可否要通傳才能進？」他的聲音刻意掐了幾分，聽著那是溫柔至極。

幾個侍衛從上至下地打量了他一眼，雖說眼神不屑，卻還是爽快的放行了，「算你小子走運，只要長得好的男人都能進。」

「謝謝幾位大哥。」他又是溫柔一笑，還朝他們作揖，才慢吞吞地走進去。在他身後不遠處的圍牆後，躲著幾個蒙臉黑衣人，眼睜睜地看著他騷包的進去，卻毫無辦法。

「老大，怎麼辦？好不容易趕上他獨自出門，這是最有機會殺了他的，錯過了就不知道還有沒有下次了！」其中一個不甘心地道。

「那能怎麼辦？上頭吩咐把他逼到燕北來，趁機殺了他，嫁禍給燕北王，一箭雙雕，可若是我們現在動手，不一定能殺了他，反而會引起燕北王的注意，到時候

偷雞不成蝕把米，得不償失。」領頭的語氣不太好。

「啊，難怪這狗東西當了這麼多天的縮頭烏龜，今天突然收拾得人模狗樣，穿得那麼顯眼，還大大方方出來送死。原來是早就挑好了日子，就等著混進郡主賞花宴裏去，若是引起糾紛，我們就打草驚蛇了，還能為他提供和燕北王合作的機會。這小子太賤了。」

領頭的咬了咬牙，方才一路跟上來，這小子專挑人多的地方走，他們不好動手，結果就被他成功混進了賞花宴裏，也導致他們錯失良機。

最終他只能說：「先等等看。」

蕭瑾瑜看來看去，入眼的都是大熟人，頓覺了無趣味。

她從小就在這個圈子裏混出來的，沒一個新鮮的，沒勁，難不成她在燕北真的嫁不出去了？還要去外地找？異地戀是不是沒有未來啊？

她正胡思亂想間，忽然感到頭上有什麼東西輕飄飄的落下，帶著淡淡的花香。

蕭瑾瑜下意識地抬頭，就見粉白相間的桃花瓣如雨紛紛揚揚而下，在這落英繽紛的間隙，她看見一個身穿深藍色曳撒的青年坐在樹枝上，手裏捧著桃花瓣慢慢地撒下來。

周圍幾個姑娘也紛紛抬頭，顯然是被這場突如其來的花瓣雨給弄懵了。

蕭瑾瑜初次對上他的視線時，只覺得這人的眼眸真黑，暗沉沉的像是夜晚深潭，一眼望不到邊，只是深深的被他吸引。

等認真打量過他之後，才發現這男人長得真好，膚白如瓷，比個尋常女子還要白上幾分，睫毛捲曲又濃密，唇偏薄卻又泛著紅。

她被他這俊朗的模樣給驚了一下，緊接著又撇撇嘴，一臉興致缺缺。

又是一個小白臉，雖然是可以與她爹媲美的小白臉，但是她不稀罕，這世上一切美好的男色，都已經無法動搖她了。

他從樹上一躍而下，衣服上金色繡線織成的花紋，閃得讓人眯起眼來。

「姑娘，妳定是桃花仙子吧？我尋妳多年，嫁我可好？」他輕聲開口，抬手將指間夾著的一朵盛放桃花，輕輕插於她的髮間，眉眼都淬著溫柔至極的笑意，像是春光暖暖下融化的冰雪。

蕭瑾瑜徹底怔住，他收回手的時候，不知是有意還是無意，指尖輕輕拂過她的耳廓，順手捏了捏她的耳垂，臉上的笑容更加溫和了幾分。

傳聞中極好男色的鳳陽郡主，此刻有些把持不住了。

要知道她每年都選男侍，其實也就嘴上逞逞能，實際上連男人的小手都沒有牽過，男侍更是一個沒留下，空留一個好男色的名頭，卻什麼好處都沒撈著。

她那張精緻的臉，忍不住開始泛紅，紅霞悄悄地爬上了她的耳朵。

站得近了，她才發現眼前的青年，右眼角下面有一顆淚痣，美貌帶來的衝擊更加厲害，從那雙狹長的眼眸，到挺直的鼻梁，甚至連紅唇上的人中，都長得很討她歡心。

「不能嫁我嗎？我家裏人一直催我成親，仙子不能度我成佛的話，恐怕又有一場鬧騰了，若是奮鬥失敗，可能要娶我不喜歡的女子了。」

他的語氣有些低沉，神色也充滿了失落的意味，手指悄悄地捏緊了腰間綴著的香囊，香氣四散。

在他慢慢站直腰，將距離拉遠的時候，蕭瑾瑜忽然聞到一陣草木冷香，似乎是從他身上發出的，卻讓她的血液流動加速，腦子發昏，莫名的開始口乾舌燥。

「不，我度你。」她的動作比思想還快，這句話幾乎脫口而出。

此刻眼前這個男人的處境，與她是多麼的如出一轍。

她也是被家裏催得緊，而且不找個合自己心意的男人，就要按照賜婚聖旨上說的，嫁給那個又醜又毒的大變態。

她寧願選擇眼前這個小白臉！

啊，不對，是長得特別特別好看，完全符合她心頭好的小哥哥！

蕭瑾瑜主動地抓住了青年的手，努力抑制住自己快要跳出來的心臟，想要恢復平靜。

可惜她那充血似的臉頰和耳朵，還是出賣了她此刻的忐忑與羞窘。

啊，這男人的手好好摸，不過就是繭子比較多，想必是有武藝傍身的。

幸好不是那種真的中看不中用的白面書生，若是書生，萬一洞房花燭夜的時候，被她給折騰散架了怎麼辦？

蕭瑾瑜身為女子，卻從來不覺得自己是弱者，畢竟她自幼習武，一拳一個小白臉完全沒問題。

賞花宴上其他人，都能看到這兩人的互動，見到他們很快手拉手，親密咬耳朵的架勢，不少男人心都碎了。

完了完了，想要靠臉吃飯這條路，被堵死了。

想到這裏，一個個男人的視線跟刀子似的，往蕭瑾瑜旁邊的青年身上剝。

這小白臉從哪裏冒出來的，完全不認識，等到宴會結束肯定是要多加打聽！

結果宴會舉行到一半就結束了，鳳陽郡主那鑲滿了寶石的馬車先出來，前後都浩浩蕩蕩的跟著侍衛和美婢。

如此張揚的出行架勢，除了燕北的鳳陽郡主，全國上下找不出第二個。

那些黑衣人始終躲在暗處觀察著，一個個恨不得把眼睛瞪成銅鈴那麼大，眼看著繼蕭瑾瑜的馬車之後，陸陸續續有其他馬車離開，卻始終沒找到他們要殺的人的身影。

「那小子人呢？會不會混在馬車裏了？」

「不可能吧，他沒那麼大的本事，誰會接收一個來路不明的人？況且除了燕北王那好色女兒，其他女子都不可能看中一個小白臉。他在燕北不敢亮身分，就是他最大的難處了。」

「那鳳陽郡主呢？她有沒有可能看上他，那小子長得很不錯啊，尚公主也是足夠的。」一個矮小的黑衣人話音剛落，腦袋就被領頭的狠狠拍了一巴掌。

「你是沒帶腦子來吧？他來燕北為什麼偷偷的，還不是跟鳳陽郡主有仇，他倆仇結得可深了。他再怎麼靠臉勾引大家閨秀，也不可能搭上郡主，除非他不要命了！」

馬車悠悠然駛過，被他們惦記的青年斜靠在車壁上，不時地朝著車窗外看去。車窗上掛著紗幔，外面的一切景象都影影綽綽的，不過想必那些追殺他的人，死都不會想到，他在鳳陽郡主的馬車裏。

青年自顧自地想著事情，蕭瑾瑜坐在他對面，不時抬頭看看他，面對青年賞心悅目的那張臉，和腰背挺直的身姿，心裏美滋滋的。

原來她娘說得沒錯，男人長得好看，真的能讓人多吃兩碗飯。

「你不要緊張，我爹娘很開明的，只要我說喜歡，他們都會同意的。你熱不熱？」蕭瑾瑜原想著安撫他，結果自己越說越口渴，甚至都感到額頭上開始冒汗了，整個人像是被火燒了一樣，一張臉紅彤彤的，不知道的還以為她在熱水裏泡過。或許是因為兩個人縮在馬車裏，湊得更近了，他身上的那股草木香也越發濃烈起來，讓她覺得神志都有些不清醒了。

「還好，我給你倒杯水吧。」他目光一閃，親自給她倒了一杯水，看她乖乖喝完，又倒了一杯，不過這次沒讓她喝，而是要了她的帕子，抓過她的手，用帕子沾著清水一點點給她擦手。

青年的手掌整個將她的包住，暖融融的像是冬日午後的暖陽，讓人舒暢至極又昏昏欲睡，她偏頭看他，男人低著頭，擦拭的動作輕柔又認真，像是對待一件稀世珍寶一樣，完全把她放在心坎上。

蕭瑾瑜笑得把眼睛都眯起來了。

「外面有動靜嗎？」他輕聲說了一句。

蕭瑾瑜立刻看向窗外，結果卻一無所獲。

青年趁機扯下腰間掛著的香囊，攥在了掌心裏，在她回頭說什麼都沒有的時候，將車窗打開了。

「那透透氣吧，妳這麼熱。」

冷風吹進來，將車內的草木香吹散，也把讓蕭瑾瑜面紅耳赤的熱意降了下來。馬車轆轤走過，除了馬蹄印之外，還有一個髒兮兮的香囊，被馬蹄踩得破破爛爛，裏面的香料都露了出來，風一吹什麼都沒了。

第二章 靠著美色入王府

蕭瑾瑜帶了個男人回王府，不只賞花宴上親眼所見的人感到詫異，就連蕭榮和白雯聽到消息都非常驚詫。

蕭瑾瑜還沒下馬車，就已經看見自家爹娘在門口相迎的場景。

實際上開窗吹了冷風之後，她不僅不覺得熱了，反而冷靜了許多，覺得就這麼大刺刺地帶個陌生男人回來，似乎的確不妥。

她還來不及開口說什麼，身旁的青年就先說話了。

「郡主，我果然還是有點緊張。」他輕聲跟她坦白。

蕭瑾瑜抬頭一瞧，他連臉色都變得蒼白如紙了，想來是非常緊張的，原本忐忑的

心思，竟然平靜下來。

她在馬車上跟他坦白了自己的身分，想必他會如此忐忑是因兩人身分懸殊，不過這樣也好，方便她控制他。

頓時蕭瑾瑜那點剛冒出來的後悔心思，又消散了，現在該緊張的是這個小白臉，不是她。

「有個詞叫愛屋及烏，郡主要是在王爺和王妃面前多喜歡我一點，想必他們也會看我順眼的。」他沒等蕭瑾瑜開口，反而輕聲道，伸手拉了拉她的長袖，眼眸黑亮又濕潤，像是條等待疼愛的小狗一樣。

「好。」蕭瑾瑜頓時覺得自己的心軟了，直接拉住他的手下了馬車。

來到父母面前，她也不拐彎抹角，直接笑吟吟地開口——

「爹，娘，這是我選的夫君。」

兩人十指緊扣，語笑嫣然，看這親密的狀態，比對面的燕北王和王妃還像一對恩愛夫妻，不過蕭瑾瑜說到這裏忽然卡殼了，在馬車上，她光顧著回答他的問題，安撫他不要緊張了，連他的姓名都忘了問。

「在下溫平，望京人士。誤打誤撞進了郡主的賞花宴，與瑾瑜一見鍾情。」他邊說還邊與蕭瑾瑜對視了一眼，兩人相視而笑，彷彿一切盡在不言中。

蕭榮一聽他都這麼親暱地稱呼自家閨女了，頓時牙都要酸掉了。

看著蕭瑾瑜那臉上的笑容跟不要錢似的往外丟，就知道她真的被這個溫平給迷住了。

上了餐桌之後，蕭榮就知道這個溫平絕非什麼小門小戶出身的。

他旁敲側擊想要探問溫平的身世，全都被悄無聲息的擋了回來，十幾個問題能回答一兩個，已經算是對蕭榮窮追不捨的施捨了。

「瑾瑜，多吃點這個燉雞，裏面的枸杞和紅棗，對姑娘家的身體好。」

「木耳和豬血有助於排毒養顏，府上的廚子很有研究啊。」

溫平又是給她盛湯，又是給她夾菜的，手上的動作就沒停下來過，連蕭瑾瑜身邊布菜的丫鬟，都往後站了。

這位溫公子如此勤快和上道，而且方方面面都注意到了，無論是營養均衡還是葷素搭配，簡直比個大夫還要強上幾分。

往常愛給白雯夾菜的蕭榮，此刻都罷手了。

他平時雖然也夾菜，但就是瞎夾一通，完全說不出這個菜對什麼方面好，根本就不能比，還是別夾了，免得出醜。

「溫公子學過醫嗎？」白雯瞥了一眼自家沒用的男人，只好親自出馬探底。

「學過皮毛。」溫平輕聲道。

「瞧溫公子對這些菜是什麼效用，如數家珍，恐怕不只皮毛吧，溫公子家裏是杏林世家？」

「家裏的確有人曾是大夫，不過杏林世家不敢當，只是飲食起居方面都學過，要注意和規避的地方，我們家的男子對此教導更嚴苛，就是為了以後娶妻時，能更好的照顧妻兒。」他看似認真地回答白雯的問題，但是說這話的時候，一雙眼睛

只盯著蕭瑾瑜，旁人都看得出來情意綿綿。

蕭瑾瑜一聽他說這話，立刻又笑成了一朵花，還伸手去撓了撓他的掌心。

溫平勾唇一笑，反握住她的手，還湊到她耳邊說：「妳想知道我家裏的情況，待會兒我全都告訴妳啊。我們家有意思的事情還有很多。」

「好啊，待會兒你都告訴我。」蕭瑾瑜立刻點頭。

白雲不由得一愣，轉而無奈地搖了搖頭，不再問了。

好一個溫平，他的聲音壓得雖然低，但是自己習武，一向都是耳聰目明，他的話可謂聽得清清楚楚，他是在禮貌的拒絕被追問了。

一頓飯四個人只有蕭瑾瑜吃得飽飽的，其他三人心思各異。

看著兩人又手拉手離開，蕭瑾瑜不時還輕笑出聲，足見她有多高興，蕭榮的臉色都被氣白了，咬牙切齒地道：「我現在恨不得去把那小子生吞活剝了，這溫平是從哪個石頭縫裏蹦出來的，竟然把卿卿迷得神魂顛倒。在我們面前就手拉手，親密的咬耳朵，這最後要是卿卿不嫁給他，她可是要被火恥笑的。就算最後嫁了，那名聲也所剩無幾了，哪個未出閣的姑娘，跟外男如此親密的。」

他真是覺得自己好不容易養大的小白菜，水靈靈的，還沒等他找好另一顆身強力壯的大白菜交接，就被一頭不知道從哪裏冒出來的豬拱了。

蕭榮是又氣憤又懊惱，早知道當初他就該趁著蕭瑾瑜年紀小的時候，給她定一門娃娃親，而不是等到現在任由她胡鬧，弄到如此難以收場的田地。

「沒聽說過望京有哪家高門大族是姓溫的，要麼是他撒謊，要麼他真的是小門小戶出身，若是前者，到時候暴露了，想來你女兒不會放過他；若是後者，你一個燕北王，難道還拿捏不了？就當是給卿卿解悶兒的，以後再找一個便是了。燕北找不到，就去別處，她的名聲好壞也傳不出去。」白雲安撫著丈夫，不過她那緊皺的眉頭，暴露了她也在擔憂。

蕭瑾瑜這一邊，完全不像她爹娘那般的惆悵滿腹，相反還其樂融融。

往她院子走的這一路，溫平的嘴巴就沒停下過，不時點評幾句王府的布置。

「這裏以後要是種上爬山虎，我就可以修剪出一句話。形成天然的文字路標，讓所有走進這裏的人，都知道接下來是妳的閨房了。」他手指著一處空白的牆面道。

「什麼話？」她有些好奇地問道。

「卿卿在我心。」他認真地道。

蕭瑾瑜瞬間又開始臉熱了，她拍了拍面頰，搖頭道：「這樣會被人笑話的。」

溫平仔細想了想，跟著點頭，「的確不好，容易影響妳清譽。等日後我們成親了，再寫上，不過那句話有些沒頭沒尾，改成：初見卿卿，誤以為仙子下凡，折一桃花贈於她鬢間，恐唐突美人，又不甘錯過。遂忐忑問之，可否嫁我為妻？溫平留。」他每說一句，蕭瑾瑜的臉就紅了幾分，這個人說話怎麼這麼好聽？

「你如此會花言巧語，是不是曾經對許多姑娘說過這種話？」冷靜了一下，她反問，目光灼灼地看向他。

她爹早就說過，男人多會巧言令色，長得越好的男人越是如此。

她爹說這話的時候，都沒把他自己排除在外，他常坦言，要不是因為她娘長得太好看，他早就移情別戀了，所以永遠不要相信男人所說的好聽話。

溫平一怔，轉而輕笑開了，眸光裏閃爍著幾分異樣的情緒，「瑾瑜這話雖說符合常理，但不適用於我的身上。我這張嘴對姑娘家說出的惡毒話更多，反而甜言蜜語只對妳一人說過。」

「那為什麼我是不一樣的？」

溫平滿臉帶笑地看著她，他總有一種魔力，每當他認真地注視著她時，蕭瑾瑜就覺得自己是這個世上他最愛的人，他說什麼都是真的。

「因為我要娶妳啊，當然是所有的好聽話都只說給妻子聽。」他一本正經地道。蕭瑾瑜覺得自己整個人都要飛起來了，她不僅聽到了花開的聲音，似乎還看到無數的鮮花在她眼前盛放。

「你這麼說，我都不知道該回答你什麼了。」她雙手捂著臉，耳朵尖又開始充血了。

「妳只需要堅定要嫁給我的心就夠了，我還有許多優點，等妳慢慢發掘。現在暫時先為妳展示冰山一角。」

他抓住她的雙手，讓她露出羞紅的臉，偏偏她又不敢與他對視，一對上眼，她就覺得他的眼神充滿了對她的愛意，要把她融化了一般。

兩個人就這麼你一言我一語地進了房間，身後跟著的丫鬟們，紛紛低下頭，不敢直視，臉色更是羞得通紅。

郡主這次終於找到男侍了，而且這個男侍好有本事啊，長得好看又彬彬有禮，人溫柔嘴巴甜，她們作為姑娘家在旁邊看著，也都要淪陷了啊。

而兩人剛進了房間，蕭瑾瑜就覺得自己落入了一個溫暖的懷抱裏，他的身上還殘留著一股草木香，總覺得嗅到這個味道，她的身子又開始蠢蠢欲動，熱血沸騰到要暈厥了。

「我的懷抱足夠溫暖，可以為妳遮風擋雨。」他話音剛落，一用力就打橫抱起了她。

蕭瑾瑜還在驚詫於自己騰空而起了，就聽到他低沉而溫柔的嗓音再次傳來。

「我的力氣也足夠大，可以穩穩地把妳抱在懷裏。妳想去哪兒，我就抱妳去哪兒，妳都不用自己走路。妳想去哪裏？敬請吩咐。」

蕭瑾瑜偏頭看了看，這室內除了梳妝檯就是床了，配著他這嗓音，總讓她有一種要把自己點燃的狀態，羞窘得都快把腳趾給蜷縮起來了。

「放我下來就好。」

溫平從善如流，含笑把她放下，她羞答答地站在地上，完全像個小媳婦，天知道外傳極好男色的鳳陽郡主，在溫平如此主動的攻勢下，竟然羞澀到連句話也說不出來。

溫平看著她半低著頭的模樣，眼眸裏閃過幾分戲謔。

蕭瑾瑜，妳竟然也有這般少女的模樣！

溫平不動聲色，拉著她到桌邊，兩人相對而坐。

「瑾瑜目前對我可還滿意？」

蕭瑾瑜雖然還是面紅耳赤的模樣，不過已經冷靜了許多，面對他的問題，她點點頭。

滿意，肯定是滿意的啊，不僅臉長得好，懷抱又寬廣溫暖，手臂特別有力，抱起她的時候，感覺可以完全把自己交給他。

「那瑾瑜要不要摸摸我的腰？我的身體長得也好看。」他笑著問。

蕭瑾瑜下意識地抬頭，緊接著又被他的笑容給閃得眼花了，慌亂地擺了擺手。她當然想摸啊，可是他們才認識第一天，況且她爹那邊還沒同意，萬一到時候要她做出始亂終棄的事情來，溫平不就吃虧了。

他這個樣子，尚公主都是可以的，要是以後她不要他了，結果公主又嫌棄他不是完璧之身了，那她就是個負心的人了。

「既然瑾瑜對我很滿意，那有些事情我就要跟妳坦白一二了，其實我姓齊。」

他的話音剛落，蕭瑾瑜就震驚地看著他，原本滿心歡喜的神色就僵在臉上。

「齊溫平？」她輕聲地念了他的全名。

「是。」

聽他竟然承認了，蕭瑾瑜坐不住了，激動地站起身，揚高了聲音問道：「你是望京齊家人？那個先帝時期沒落，幾年前剛被當今起復的齊家？」

齊溫平眨了眨眼，看見她渾身僵硬緊繃，隨時準備戰鬥的模樣，跟一隻貓炸毛似的，輕輕笑開了，伸手拉住了她的手腕，帶著安撫意味的摩挲著。

「是那個齊家，不過是遠房親戚，時常打秋風的那種。我聽說鳳陽郡主不歡迎齊家人，可是我初遇瑾瑜的時候，只以為妳是桃花仙子，並不知道妳是郡主。妳不會因為我姓齊，就不要我了吧？」

青年無比認真地看著她，那雙深邃如深潭的眼睛裏，透著專注認真，又帶著幾分懇求的意味，似乎真的怕被拋棄了一般。

蕭瑾瑜掙扎了一下，把自己的手撤了回來，硬著心腸說：「我再想想。我們要是成親了，那逢年過節少不得要去齊家拜訪，他們家恢復了爵位，好歹也是個侯府。到時候肯定是要跟齊家那變態醜八怪見面的，萬一我把年夜飯都吐了，怎麼辦？」她的臉色非常不好看，哪怕美男在前，她也非常看重他的肉體，可是一想起齊家四郎，那股厭惡就抵銷了所有的美好。

那個變態陰沉男如果此刻就在她面前，她想她能立刻大吐特吐起來，說不定把膽汁都給吐出來了！

「你為什麼要是齊家人啊！我早就說過，齊家男人不是變態，就是腦子有病的。你都不知道你們齊家嫡支最出名的齊四郎，就像被個老太監養出來的一樣，記仇又小心眼，還心狠手辣。他從小就陰沉沉的，一雙眼睛又大又亮，瞪人的時候像是要把對方生吞活剝了……」

蕭瑾瑜一提起齊四郎，嫌棄的話簡直一筐又一筐，跟不要錢似的往外抖，說著說著，她看著齊溫平的眼睛，頓時叫了一聲，「哎哎哎，細看之下，你這雙眼睛長得跟他還有幾分相似呢。不行不行，我們要不還是算了，我讓我爹給你許許多多

銀子，再給你謀個一官半職，你看行不行？要是同床共枕，我怕自己日日夜夜噩夢連連，清晨一睜眼就得被你嚇個半死。」

齊溫平面無表情地看著她，手指悄悄捏緊了，他甚至都能聽到自己骨骼的「喀喀」聲。

這麼多年過去了，蕭瑾瑜果然還是如此蠢笨，令人討厭，白長了這副討他歡喜的皮囊。

「你沒表情的時候，更像他了。他經常一句話不說，就這麼惡狠狠瞪著眼，心裏頭就在醞釀壞主意呢，下一秒就能把人坑得沒處訴苦去。」

蕭瑾瑜指著他，連連後退了兩步，顯然來自童年時期的殘酷記憶，已經讓她心上蒙了極深的陰影，所以身體都產生了自動反應。

齊溫平倏然一笑，眉眼彎彎，方才冷厲的氣息瞬間消失了，像是豔陽天下的冰雪，轉瞬間就融化了，甚至還帶著前所未有的溫暖。

「瑾瑜，妳說什麼呢。妳若是多見幾個齊家人，就會發現好幾個眼睛相似的人，有男有女，因為這是齊家人的特徵，況且四哥也不長我這個樣子啊。」他的聲音溫柔，而且盡量把眼睛的事情往稀鬆平常方面說。

果然蕭瑾瑜緊繃的狀態消失了，立刻點頭附和道：「對，畢竟齊四郎長得跟癩蝦蟆似的，連你一根手指頭都比不上。」她猛地拍了一巴掌，興奮地道：「你姓齊，他不配姓齊，以後就叫他四腳癩蝦蟆。他正好還排行老四，這名字簡直就是為他造的。多貼切，又醜又陰暗。」

「四哥人還不錯的。」齊溫平做最後的掙扎。

蕭瑾瑜立刻對他齜牙咧嘴，「你得了吧，幸好沒真的跟你成親，你都不向著我。」齊溫平感受到了一陣憋悶，不過男子漢大丈夫能屈能伸，他很快又擺出一張笑臉來，附和著她，「好，他就是個四腳癩蝦蟆，實際上我遠遠的見過他幾次，的確是不太愛搭理人，看起來不太好相處。」

「什麼叫看起來，分明就是，而且還是非常不好相處，那是個眼高於頂，陰險狡詐的小人。你倒是有幾分眼光，難怪能看上我，光這一點，你還是值得表揚的。」

蕭瑾瑜聽到有人跟她一起說齊四郎的壞話，頓時覺得神清氣爽，甚至看齊溫平又順眼了幾分，於是不由得拉近了彼此的距離，邊說還邊喜孜孜地拍了拍他的臉頰，一副孺子可教也的表情。

齊溫平輕輕拉住了她的手，直接探入他的衣襟往懷裏伸，「瑾瑜方才是說不要我了吧？我覺得妳還是先查看一下我的身體比較好。」

他說著，朝她狡黠地眨了眨眼睛，帶著幾分調皮。

蕭瑾瑜不僅是在如此近距離的情況，受到他的美貌攻擊，更是直接被他親自指引著，掌心觸碰到了他的肌膚，滾燙的溫度，結實的胸膛和緊實的肌肉，甚至一路牽引往下，她都摸到了他的小腹。

一塊塊整齊排列，再加上他暗暗使勁兒，她完全能感受到掌心下是怎樣健壯有力的身體，男人的氣息在她鼻尖纏繞，讓她不由得想入非非。

她的臉，再次不受控制的發紅發燙，像是被潑了一盆熱水一般，羞臊得不知所措。

「我、我，你……」她結結巴巴，語不成句，腦子已經拋棄了身體，完全飛到了他的身體上，感受到掌心下的每一塊肌膚，她熱血沸騰。

「卿卿真的不想要我了嗎？」他湊近她的耳邊，輕聲呼喚著她的小名，像是情人的呢喃，將聲音控制在最好聽的一個音調上。

他時刻謹記自己是一個以色列人的，他現在能拚的除了臉，就只有年輕健壯的身體了。

雖說蕭瑾瑜與外界傳聞的不盡相同，但是她極好男色這一點倒是沒說錯，比如此刻，她面對著齊溫平的撩撥，就快招架不住了，完全像個色鬼一樣，任由慾望主宰了她。

「要。」她點點頭，吸溜了一下口水，像是兒時要吃糖葫蘆一般的堅定。

「乖，妳要我就好了。我想沐浴更衣，妳要留下來陪我，還是去外面等我？」齊溫平滿意的點點頭，伸手揉了一把她的腦袋，同時心底也長吁了一口氣。

其實以色列人，真的不是一個簡單活兒，不過心裏那這坎兒過去之後，一切就好談了。

他頭一回幹這種事兒，沒想到還有點上癮。

不費吹灰之力，就能讓胸大無腦、無理取鬧的大發婦蕭瑾瑜乖得像一隻貓一樣，簡直一本萬利。

第三章 大變態演技高超

蕭榮好不容易被白雯安撫好了，立刻振奮精神前來找閨女。

他堅決不能讓他的傻白甜大白菜，被不知道從哪裏冒出來的小癩三豬給拱了，他得奮起反抗。

結果等他一路小跑過來的時候，就見自家閨女站在房門外傻笑，不時還回頭看看緊閉的房門，也不知道樂個什麼勁兒。

「高興什麼呢？」他問。

「噓，爹你小聲點兒。」蕭瑾瑜朝他豎起一根食指，把他朝旁邊拽了拽。

蕭榮安靜下來，豎起耳朵聽，就聽見房裏傳來一陣水聲，分明是什麼人在沐浴。他用大腳趾都能想出來，究竟誰這麼膽大包天！能霸佔著郡主的閨房沐浴，卻讓郡主出來守門的，除了那個來歷不明的小癩三，還能有誰！

「妳是堂堂鳳陽郡主，在燕北妳爹是土皇帝，妳就是公主，還是唯一的。他在裏頭沐浴，妳給他守門，妳是他丫鬟啊？這還沒成親呢，妳就這麼低眉順目的，以後是不是還要給他倒洗腳水啊？」蕭榮氣得已經想罵娘了。

「不可能，只有他伺候我，給我倒洗腳水的分兒。你女兒又不是傻子！」蕭瑾瑜立刻變臉，誰敢讓她伺候人，她就敢給誰難看。

「那妳現在做的是什麼？」

「他在沐浴啊，他長得那麼好看，萬一有人偷看怎麼辦？娶我之前，他就丟了清白，我要嫌棄他的！」蕭瑾瑜摳著手指，說得理直氣壯。

蕭榮聞言恨鐵不成鋼地道：「胡說八道，妳吩咐的事情，哪個下人有那麼大的膽子敢偷看！別給我找這爛藉口，說，是不是他讓妳這麼做，好抬他自己的身分

呢？」

蕭瑾瑜嫌棄地看了他一眼，冷哼了一聲，「爹，你怎麼這麼討厭，非要刨根問底，不是他吩咐我的，也不關他的事情，是我想偷看不行啊！」她還覺得不夠似的，有些扭捏地道：「爹，他長得真的好，不僅容貌好，身體也好。你不能說他是小白臉了，我以後也不說了。他可壯實了呢，反正是比爹你結實，我肯定能比娘過得好的。」

她這兩段話出來，蕭榮的身心都受到了衝擊。

原來他如今在他閨女心目中，無論是臉還是身體，都處處不如屋裏頭那小癩三。蕭榮簡直是要嘔死了，氣咻咻地道：「妳這個丫頭，知不知羞啊，跟妳爹說什麼呢！」

「不跟你說跟誰說，娘聽了肯定要抽我的。我以前什麼話都跟爹講，爹你不是特別高興嘛。」蕭瑾瑜揣著明白裝糊塗。

「他是來自望京，妳可別忘了，最近幾年齊家起復之後，風光無限，他就算不是齊家子弟，那也可能與齊家有牽扯，到時候妳若嫁了他，到了望京，就要跟齊家四郎見面，妳能忍受？」蕭榮決定換一個角度，畢竟女兒是談齊四郎色變的，在這方面施壓，她肯定就望而卻步了。

「沒關係，我們談過了，他就是齊家人，但我願意嫁給他，即使時常跟四腳癩蝦蟆見面，我也不怕。反正散夥之後，我們夫妻倆躲屋裏一起咒罵他就行了。我過我的小日子，他變態他的，我們各不相干。」

蕭瑾瑜已經被提醒過做好準備了，因此無所畏懼，甚至她滿耳朵都是屋裏傳來的水聲，滿腦子都是齊溫平那結實的腹肌和健壯的身體。

嚶嚶，世上怎麼會有他這麼好的人，無論哪一點，都完全符合她的想像，完全是為她量身打造的，她只想趕緊拜堂成親進洞房，她只想真切感受一把他的體魄是如何健壯，而不是只能在屋外空想。

「乖乖，妳是病了，還是瘋了？他是齊家人啊！與妳有不共戴天之仇的齊家四郎的親戚啊！」蕭榮此刻都覺得自己女兒肯定被人掉包了，這種事情她竟然能忍著，齊溫平究竟有什麼魔力，讓她如此堅定？

「他是遠支，不是嫡系，肯定沒問題。爹，你就別問那麼多了。多話的男人不招女人喜歡，你小心娘不要你了。」蕭瑾瑜想著這麼長時間，浴桶裏的水應該涼了，該加熱水了，她爹在這裏礙手礙腳的，也怕齊溫平會不好意思，立刻開口攆他走。蕭榮一聽這話，果然臉色突變，再三確認地問：「妳娘真的會不要我？」

「這你得去問我娘。」

蕭榮顧不得女兒那迫不及待打發他走的架勢，轉頭奔著他的王妃而去，彷彿真的心慌意亂。

但實際上他匆匆而去，剛出了女兒的院子就慢了下來，眉頭緊皺，滿臉的愁容收斂了起來，神色變得極其陰沉。

望京離燕北甚遠，齊溫平忽然冒出來之後，他立刻派人去望京打探這號人物，可是就算他特地派高手去的，這一來一回也不是那麼快就能收到消息的。

實際上他早就懷疑齊溫平的身分，一般人哪敢隨便招惹鳳陽郡主，自己這個燕北王疼上天的女兒，伺候好了那是郡馬爺，伺候不好那就是殺身之禍。就連燕北豪門大族的兒郎，對此事都慎之又慎，一個個期盼又害怕，這幾年他女兒沒找到一個合心意的男侍，未嘗不是因為這點。可是這望京來的小子，竟然無所畏懼，直接繞過自己的手眼，從女兒這裏動手，還自報家門說是齊家的人，這裏頭分明就是有問題。蕭榮越想臉色越難看，如果這小子真不是好人，還讓卿卿受了傷害，他這個當爹的一定讓這小子有去無回。

屋內繚繞著陣陣白氣，讓這個地方像是仙境一般，浴桶內剛加了熱水，拿著空盆出門的小廝，不由得心裏犯嘀咕。

叫他來給溫平公子加水，他能理解，畢竟是未來的郡馬爺，要貌美的小丫鬟進來也不太妥當。

不過進來之前，郡主再三叮囑他，不能偷看溫平公子的身體算什麼鬼，臭男人的身體有啥好看的，溫平公子有的他都有啊！

齊溫平雙臂搭在浴桶邊緣，愜意地靠坐著。

實際上燕北王府挖了湯池，專門引了溫泉水進府，好讓貴人們沐浴用，他卻特地要求了浴桶，是因為他的胸口處受了傷，去湯池沐浴，人多眼雜，容易暴露他的祕密。

方才他拉著蕭瑾瑜摸他的時候，也是避開了傷口，外加就算摸到了紗布，蕭瑾瑜在那樣緊張的狀況下，也只會誤以為是摸到了他的衣衫，並不會多想。

此刻他有些發愁，雖然在來勾引蕭瑾瑜之前，他都安排好了各方面的事情，只是不知道送去望京的加急信件是否會順利送達。

皇上又能否體諒到他的用心良苦，順水推舟把這事兒辦了，還是會帝王多疑，對他這番巧合的行動，多加猜忌。

無論是朝堂之上，還是燕北之地，他都要步步為營，一旦行差踏錯，就不只是丟了自己的小命，還有可能牽連到身後家族，誰讓他們齊家是有過汗點的呢。

想到此處，他不由得冷冷一笑，眼神幽冷，像是淬著毒的冰劍一般。

整個人躲在陰影裏，半低著頭，唯有嘴角揚起的那一抹似笑非笑的弧度，能讓人瞧得清楚，倒是有些令人寒毛直豎，此時的他活像是從地獄裏爬出來索命的惡鬼，與方才溫文爾雅的溫平公子，簡直天差地別。

若是此刻蕭瑾瑜看到了他的正臉，興許就能認出，眼前這哪哪都好的齊溫平，分明是那個惡毒狡詐的大變態。

可惜此刻的蕭瑾瑜正少女懷春地站在門外，手裏拿了朵花，正一瓣瓣扯著花瓣，嘴裏還念念有詞。

「看，不看，看……」最後一瓣停留在「不看」上，讓她頓時索然無味，感覺自己都失去了人生的意義。

「真討厭，連花都要跟我作對，果然所有人和動植物都嫉妒我找到了好夫郎，你

們卻都形單影隻，哎。改明兒請花匠過來，把一棵樹上的花朵剪成雙數朵，好讓它們配對雙宿雙飛，不能嫉妒我。」

她嘀咕了兩句後，當真揚高了聲音對著一旁的丫鬟吩咐剛剛她想的事。

如意作為大丫鬟，聽聞此話，差點被噎得翻白眼。

自從這個溫平公子出現之後，郡主哪裏都開始不對勁了，簡直到了可怕的地步。

齊溫平徹底在燕北王府住下了，本來蕭瑾瑜是要他跟自己一個院子的，但是在她爹差點以死相逼之下，還是讓他住到了王府前院，與燕北王府的門客們住得很近。實際上這也是蕭榮用心良苦，王府養著的這些門客，大部分都是極其聰穎的，或精於民生經濟，或擅長人際交往，讓齊溫平這個來歷不明的小子，與這些人一起住，要是出了什麼問題，也好盡早發現。

不過蕭榮的如意算盤是否打得成，還難說。

齊溫平收拾包袱住進來的時候，就發現這個院子裏其他三人都是燕北王極其器重的人才，而且都是幹實事的——當然，王府裏沒人跟他介紹這三位先生如何了得，都是他提前就瞭解到的，自然也看破了蕭榮的用心。

蕭榮讓這三人與他同住，足見對他的重視程度，也是為了更好的監視他，就怕其他門客不管用。

其中一位門客曾躍性子暴躁，在齊溫平住進去的當晚，就派人過來，讓他安靜一點，平時不許出聲。

這分明是個下馬威，他卻應得極快，甚至臉上帶著三分笑，倒像是對這種威脅似的叮囑甘之如飴一般。

等曾躍聽到下人的彙報之後，不由得嘀咕了一句，「果然是慣會裝模作樣的小白臉，看他能忍到幾時。」

另一邊的蕭瑾瑜不知道齊溫平的遭遇，第二日清晨睡醒，就想見齊溫平。

她現在可喜歡這個親自挑中的夫郎了，昨晚睡覺的時候，還夢到他了呢，不過夢裏的他跟現實中的有些不一樣，夢裏的他可不是這種滿臉笑容，還總愛吊著她胃口的模樣，反而極其主動地撲倒她，然後力氣可大地將她摟進懷裏，親了又親。至於之後美好的事情，還不等她繼續作夢，她就被尿給憋醒了。

她非常後悔，昨晚臨睡前多喝了半碗杏仁露，導致她好不容易才盼來的春夢，就這麼在最關鍵的點戛然而止。

不過等蕭瑾瑜梳洗完畢，想著讓丫鬟去請人時，白雯卻帶著兩個嬾嬾過來了。

「妳既然已經找到了合心意的夫郎，那麼這段時間就不要荒廢了，該把規矩檢起來從頭再好好學一遍，免得嫁人後出錯。」白雯隨意挑了張椅子坐下，邊說邊上下打量了她一眼，對自家閨女這副穿金戴銀的打扮，有些不滿。

白雯是江湖兒女，就喜歡颯爽俐落，偏偏她這個女兒習武這點隨了她，可是吃穿用度都被帝王家的奢侈給腐蝕了，不只喜歡花俏的，還喜歡炫耀，怎麼教都改不

過來。

這在白雯看來是有些粗俗的，偏偏蕭瑾瑜跟她想法完全相反，就是喜歡華貴，說這樣才顯現得出她郡主的氣派。

「娘，嬾嬾就不需要了吧，規矩我都學過一遍了，況且妳是王妃，要學規矩也是妳得多學幾遍。」蕭瑾瑜垂死掙扎，她一聽學規矩，頭就都大了。

學規矩無聊的要死，一遍又一遍重複動作，甚至手指要是錯了一寸，那些老古板嬾嬾就能糾正她半天，雖說嬾嬾們不敢打她，但是那種精神折磨比打她還讓她難受。

「我學什麼，我上頭又沒有婆母。妳要嫁給那小子，以後肯定要搬去望京，到時候可不能跟在家裏一樣了。就算婆母拿捏不了妳這個郡主，但進宮呢，皇后和諸位娘娘們總能拿捏住妳吧，規矩多學幾遍沒錯的。」白雯當沒看見她滿臉請求的模樣，反而在恐嚇她。

蕭瑾瑜輕哼一聲，她娘跟她爹都串通好了，說盡了這樁婚事的壞處，就想讓她不要嫁給齊溫平，可是他們越這樣，她越要反抗到底。

世間所有人都反對她的親事，反而證明她喜歡的那個人有多特別！

「學就學，要是這兩位嬾嬾故意刁難人，我可是要翻臉的。」她低聲嘀咕了一句，顯然是專門說給白雯聽的。

白雯朝她毫不客氣地翻了個白眼，完全沒把她這點威脅放在眼裏，敢翻臉她這做娘的就抽人，蕭瑾瑜臉皮再厚，身上也是組皮嫩肉的，禁不住兩下打就要求饒的。

「妳學規矩的時候，不許穿這麼花俏的，走路都環佩叮噠，我聽著就心裏煩。妳以後進宮了，若是有人看妳不順眼，正好拿了這錯處整治妳。」白雯還是沒忍住，往她的打扮上做文章。

「我的親娘欸，除了妳挑這錯處，我能聽妳的之外，其他人試試看，我保證讓他們沒臉。我這身上每一個繡紋、每一樣首飾，都是絕對符合規制的，只不過是規矩裏面最貴重的那一個罷了。我就喜歡這招搖的風格，哪怕惹人厭，他們也得憋著！」

她娘親的叨念，早就是老生常談，蕭瑾瑜連腦子都不用轉，解釋的話就說出一長串來。

實際上她解釋得都累了，但是面對親娘總要乖乖的，免得以後沒好果子吃。

白雯無言以對，又叮囑她好好學規矩，轉身就走了。

好不容易送走這尊大佛，蕭瑾瑜長歎了一口氣，派個丫鬟去前院說一聲，她乖乖地留下來學規矩。

這幾日，她跟齊溫平要做一對苦命鴛鴦了，他們就好比牛郎與織女，橫互在他們中間的燕北王府眾人，就是那狠心的西王母，唉。

再說齊溫平這邊，得知郡主不能與他相見，王妃要她學規矩之後，他也不著急，反而客氣地請人回去，只不過他跟廚房要了羊肉和一應調料，還找了兩個小廝，

把他們小院子自帶的小廚房收拾乾淨了。

當大廚房的管事得知齊溫平的要求時，雖然嗤笑了一聲，但是依然吩咐人照辦。

「那位溫平公子咱們得罪不起，他要什麼便給什麼，反正有主子們憂心呢。再說那一個院子裏連他四個老爺們兒，就算有嘴饞的，也不是他一個公子哥兒能哄得住的。」廚房管事譏諷地說了一句。

旁邊一個跑腿的多句嘴，「小的瞧著這公子哥兒還挺聰明的，要的是羊肉，興許是打聽到院子裏那位曾爺愛吃羊肉鍋子呢，想要投其所好。」

正顛勺的大廚聽到這句，不由得笑出來，「得了吧，羊肉最難做，做不好就是一股子騷味兒。那位曾爺挑剔得很，連我們的手藝都吃得不中意，他能有什麼本事兒？再說了，如果那公子哥兒真有這個打算，郡主也該明白他是別有用心了。」廚房管事聽他們說得越來越不像話，編排主子這種事情可要不得，立刻讓他們散了，指派人把齊溫平要的東西送去。

不只有他要的羊肉和羊骨，還搭了一籃子蔬菜、一塊豬肉和一袋子米麵，跑腿的小廝嘴巴也甜，客客氣氣地道：「管事說了，溫平公子您缺什麼，再跟小的說，只要不是稀缺的，保證馬上給您送來。若是當天用不完的肉菜，也可以讓小的送回大廚房去，第二日再給您送新鮮的來。其他的第二日吃倒是無所謂，畢竟如今不是夏天，一時半刻倒壞不了。」

小廝嘴上說得好聽，視線卻忍不住偷偷打量他，心中嘖嘖。

這位公子不愧是被郡主一眼就相中的，光憑長相的確是人中龍鳳，不過他們這種爺們，自小接受的教育就是君子遠庖廚，看起來實在不像是會做飯的。

莫說這高貴的公子了，連他這種跑腿的，回家都甚少自己做飯，如今有娘和姊妹做給他吃，以後還會有婆娘做，總之輪不到他們。

所以這位公子要這些食材調料，還收拾了小廚房到底想幹麼？

不過他這疑惑也只能放在心裏嘀咕了，究竟如何，等過幾日瞧這位公子如何行事，就知曉了，究竟是故弄玄虛，還是有真材實料，時間會證明一切。

給了賞銀把小廝打發走，齊溫平換了一身窄袖的衣裳，方便行動，先把羊骨剁成幾大塊，洗淨，放在熱水裏燙了一遭，才放在鍋裏煮湯，再將羊肉去皮，清除肥肉及筋膜，洗淨切成片，加上乾地黃、歸身、續斷、懷牛膝、北耆全部入鍋燉煮，就不再理會。

曾躍是夜貓子，睡到日上三竿才起，在他半迷糊洗漱的時候，鼻尖就聞到了一陣陣肉香，他的鼻子立刻動了動。

因為耳朵聾了一隻，他的其他感官都比較靈敏，特別是嗅覺，分辨出這香味是什麼，曾躍極其激動，這熟悉的香味，是他最愛吃的羊肉啊。

頓時他連臉只洗了一半也顧不上，直接拿著塊濕布巾衝出來，跑去隔壁屋去報喜。

「欸，老卓，你聞聞是不是羊肉的味道，今天大廚房終於做了件好事兒啊，簡直香飄十里，我是不是可以期待一下午飯了？」他邊說邊哈哈大笑，足見極為高興，他雖然性格暴躁，但有好吃的就足以讓他開心起來。

被曾躍稱為老卓的人，實際上外表要比他年輕許多，也瘦弱許多，只不過已是滿

頭白髮，一時之間竟分辨不出確切的年紀，他坐在輪椅上，雙腿用毛毯蓋著，面色還泛著病態的蒼白，屋子裏一股藥味兒，顯然是長期吃藥。

卓然低低地咳嗽了兩聲，道：「曾大哥，您再聞聞，這可不是大廚房傳來的，是我們院裏小廚房。」

「啥？咱們院裏的小廚房？那不都是用來積灰的，院裏都是糙老爺們，沒一個會下廚的，哪來這般讓人流口水的手藝？」曾躍不相信。

卓然放下手中的書卷，眉梢輕輕一挑，道：「昨晚進來的那個可不是什麼糙老爺們，很顯然他就有這般令人垂涎的手藝。」

曾躍怔了一下，顯然是受到了打擊，緊接著反應過來之後就是氣得跳腳，「呸，王爺還說他只是一個郡主看上的小白臉，要我們看好他，別讓他動歪心思就成。結果他都算計到我老曾的頭上了，這才進王府一個晚上，就已經知道我喜歡吃，還專做我最愛吃的羊肉，是可忍孰不可忍！我得去找他算賬！」

他說完就氣呼呼地要衝出去，卓然歎了口氣，揚高了聲音道：「你跑去找他說這個他也不會承認啊，到時候你把他打一頓，郡主就更加心疼他了，還得責怪王爺馭下不嚴，不僅沒離間他與郡主的感情，還加深了王爺與郡主之間的父女矛盾。」曾躍猛地停下腳步，氣呼呼地道：「那你說我該怎麼辦，這院裏如今就你最聰明了，你給我想個招數。」

「等，他若是有那心思，自然會送上門來，你若是主動出擊，反而落了下乘。」

「行吧，聽你的。」曾躍自認在人情世故上，自己就是個三歲稚子，聽卓然的準沒錯。

然而事實證明，曾躍完全高估了自己的耐心。

大廚房送的午膳有魚有肉還有湯，可就是沒羊肉，他吃著總覺得沒滋沒味，但是小廚房的羊肉味卻越發濃郁，哪怕他把房門關得緊緊的，那羊肉的味道仍像找準目標的蒼蠅一樣，一直盯著也一個人傳來。

最後他把筷子一放，氣呼呼地出去了。

卓然看他如此沒耐性，不由得皺了皺眉頭，卻沒再攔著。

曾躍的性格就是如此，最禁不得激，此刻在小廚房裏忙活的這位齊溫平，如果不是個大傻子，就是個天才。

能把曾躍的性格拿捏得如此恰到好處，哪怕計謀在他看來錯漏百出，但是曾躍就吃這套，一激一個準。

卓然也只吃了小半碗飯就不再吃了，他沒什麼胃口，一是身體原因，二是預感到這位齊溫平恐怕是個大麻煩，這太平日子不知還有幾年可過……

他才思索著，曾躍就回來了，樣子比去之前更加生氣，屁股往椅子上一坐，一臉氣悶。

「老卓，這回你猜錯了。那個小白臉根本不是為了討好我做的羊肉，我過去了，他只是點頭打了個招呼，就不再搭理我了，根本沒讓我吃啊。他吃得比我們好，一盤子醋溜藕片，一盤子紅燒肉，都是他自己做的。那藕片啊，脆生生的，他牙口肯定特別好，嚼起東西來連聲音都那麼好聽，你應該端碗飯坐他旁邊待著，說

不定聽著他吃飯的聲音，你還能多吃幾口飯呢……」

曾躍渾然不覺自己方才說了多麼丟人的話，只是沉浸在不能親自嘗一嘗那些菜的悲傷之中，卓然卻是若有所思。

這是欲擒故縱，還是他們真的自作多情了？

Crescent Family